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进展暨办理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9），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导投资”）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深证函〔2017〕192 号），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可交换债券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先导投资的通知，先导投资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，将其持有的 5,700 万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股权质押手续，用于对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进行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先导投资	是	57,000,000	2017 年 5 月 26 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	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4.43%	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先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65,54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58%；本次质押股份 57,0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4.43%，占公司

总股本的13.97%；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29,33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8.1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1.7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《关于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（深证函〔2017〕192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31日